

七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鸡东县房产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存量房产交易网签系统及交易资金监管系统互联互通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存量房产交易网签系统及交易资金监管系统互联互通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黑龙江联富房产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3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联富房产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9月1日

5 小微企业查询证明

https://xwqy.gsxt.gov.cn/mirco/micro_lib

小微企业名录 (黑龙江)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

黑龙江 黑龙江联富房产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黑龙江联富房产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	91230102MA18YM0CXX	500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	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 业务咨询电话: 010-88

6 依法缴纳税收凭证

电子缴税回单

转账日期: 20230804 流水号: 20230804200100077385 税票号码: 323016230800031444
纳税人识别号: 91230102MA18YM0CXX 纳税人名称: 黑龙江联富房产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
付款人账号: 1202014057452950 付款人全称: 黑龙江联富房产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
征收机关名称: 国家税务总局哈尔滨市道里区税务局
国库(银行)名称: 国家金库哈尔滨市道里区支库
小写金额: 52053.38 缴款书交易流水号: 30549887
大写金额: 伍万贰仟零伍拾叁元叁角捌分

税(费)种名称	所属日期	记账日期	实缴金额
教育费附加	20230701	20230731	736.60
城市维护建设税	20230701	20230731	1718.74
增值税	20230701	20230731	49106.97
地方教育附加	20230701	20230731	491.07

打印时间: 2023-08-29 15:33:13